蓝田县2026年度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项目（三里镇乔村九组崩塌治理项目）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蓝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承包人（全称）： 西北有色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蓝田县2026年度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项目（三里镇乔村九组崩塌治理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蓝田县2026年度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项目（三里镇乔村九组崩塌治理项目）。

2.工程地点：西安市蓝田县三里镇乔村九组。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

6.工程承包范围：图纸、工程量清单、答疑以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文字与清单不符时，以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9月1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2月3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单位开具的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现行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肆万陆仟叁佰零贰元整**（¥2646302.00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固定总价合同（专用条款中和此项有不一致的以此为准）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姜紫薇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其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9 月 9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陕西省西安市蓝田县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蓝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包人：西北有色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1610122013463127R

地　址：蓝田县蓝新路 7 号

邮政编码：710500

法定代表人：王晓浩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蓝田县秦农银行文姬路支行

账　号：270112190121100000 5417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9 日

组织机构代码：916100002205941894

地　址：西安市灞桥区新医路 79 号

邮政编码：710038

法定代表人：赵刘会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9-85537419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账　号：61001905200050004114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9 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按照国家现行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1、合同签署及履行中承发包双方之间澄清、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本合同专用条款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施工招标文件及附件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施工投标文件及附件 9、工程量清单 10、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陕西海鑫矿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监理资质等级甲级；

联系电话：02985876842；

电子信箱：987790782@qq.com；

通信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东长安街 8 号长安相府 4 幢 1 单元 10502 室。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部《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办法》、建设部《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25版）、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现行《建筑工程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建筑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等国家、部门及地方现行及后续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执行国家现行的技术标准、施工验收规范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以及材料、设备所涉及的现行国家、省、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合同签署及履行中承发包双方之间澄清、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施工招标文件及附件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8、施工投标文件及附件 9、工程量清单 10、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贰份；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工期进度计划、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人员安排等；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工程量据实调整。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井军平；

身份证号：/；

职　　务：科长；

联系电话：029- 82750791；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蓝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施工全过程的安全、进度、质量及现场费用控制管理、协调现场各种关系等。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施工场地。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5）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按《建设工程文件归档规范》GB/T 50328-2014 整理立卷。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不少于叁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文件及电子文档。

（10）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a、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负责施工现场安全保护。

b、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

e、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

f、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主动与发包人配合共同办理施工许可证等有关手续的工作。按时足额支付工资。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姜紫薇；

身份证号：610525199405270041；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陕 261192016146；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陕建安 B（2020）0007008；

联系电话：13259456697；

电子信箱：568874954@qq.com；

通信地址：西安市灞桥区新医路 79 号；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施工现场的进度、安全、质量、费用等项目管理工作。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详见本项目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详见本项目监理合同。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何浪浪；

职　　务：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61008407；

联系电话：02985876842；

电子信箱：987790782@qq.com；

通信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长安区东长安街 8 号长安相府 4 幢 1 单元 10502 室；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详见本项目监理合同。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合格。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全部条款，保证施工现场安全；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应分类存放，并及时从现场清运。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6.1.7 安全生产责任：/。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合同签订7天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5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不可抗力，此延误工期须在发生后 7 天内办理延期申请，逾期不予认可。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a）按投标工期提前无奖励。

（b）由于不可抗力影响的工期延误由承包人承担；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7级以上大风。

（2）3小时内降雨量将达50毫米以上，或者已达50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除通用条款外，承包人在施工中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涉及到对设计图纸或施工组织设计的更改及对材料、设备的换用，须经监理工程师审核后，报发包人批准后以设计变更单的形式通知承包人实施，否则不作为工程设计变更对待。

任何变更的提出都应当依据合同或国家有关规范和标准提出。任何变更都必须取得发包人和监理的确认。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1）在本工程施工过程中，若发生设计变更，清单中工程量偏差，漏项及新增变更项目发生时，工程量以实际签证量为准，所发生的工程量按合同授予时双方确认的综合单价进行结算。

（2）变更合同价款其对应的综合单价按下列方法进行调整：

①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相应项目合同已确认的综合单价办理结算；

②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只调整相应的主材费，主材单价按投标文件主材价格计算，若投标文件中无相同主材单价时，由发承包双方共同认质认价。

③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工程变更的价格，按招标文件编制招标最高限价综合单价的原则组价。

（4）新增工程量相应措施项目费按以下办法调整：除原合同承包价中所含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大型机械安拆及进出场费不变外，承包人原中标价以综合单价计算的措施项目按上述第（2）条综合单价调整方法办理；承包人原中标价以系数计算的措施项目，按原中标系数计算。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 合同价格形式

12.1.1 综合单　　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1、人工费、材料费（除暂定价）、机械费市场价格浮动；2、本合同专用条款第17.1条规定以外的自然灾害费用；3、政府部门公布的工程价格的动态管理的变化，包括水电价格的变化。以上风险承包人自主考虑，风险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工程结算时不再调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12.1.2 合同价款调整：/。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0%，即人民币人民币1058520.80元（大写：壹佰零伍万捌仟伍佰贰拾元捌角整）；工程完工初验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40%，即人民币1058520.80元（大写：壹佰零伍万捌仟伍佰贰拾元捌角整），工程终验验收通过并经结算审核后，支付至结算审核价款的100%。**。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7天（具体到账时间应该根据财政局支付时间而定）。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无。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后7日内。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肆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工程完工初验合格后5个工作日。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12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否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

（1）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的工程款；

（3）其他方式：/。

（4）无需缴纳/不扣除。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详见质量保修书。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___/__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_。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7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工期每延迟一天按1000元标准处罚。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按通用条款执行。其中正常年份的风、雨、雪、雾天气不属于不可抗力；由于发生30年以上一遇的降雨引起的洪水灾害、雪灾造成对工程的影响，经国家有关部门鉴定后可按不可抗力对待；发生破坏性地震的属于不可抗力事件。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_____。

18.2 工伤保险

18.2.2 承包人应依照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并为其履行合同的全部员工办理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并要求分包人及由承包人为履行合同聘请的第三方依法参加工伤保险。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需为施工场地内施工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和工伤保险等国家和地方政府规定的相关保险。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否。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承包人应及时通知发包人。

19. 争议解决

19.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否。

19.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向 西安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发包人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补充条款： / 。

附件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 3：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 4：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书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蓝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承包人（全称）：西北有色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蓝田县 2026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项目（三里镇乔村九组崩塌治理项目）（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_____/_____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_____/_____。

二、质量保修期

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_____12 个月_____。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

四、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2 天内派人保修。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蓝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承包人（公章）：西北有色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蓝新路 7 号　　地　址：西安市灞桥区新医路 79 号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02982751531	电　话：　029-85537419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蓝田县秦农银行文姬路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雁塔路支行
账　号：270112190121l000005417	账　号：61001905200050004114
邮政编码：710500	邮政编码：710038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9 日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9 日

附件 2：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用于施工部位
1	挖掘机	4	中国	2025	本工程
2	挖掘机	2	中国	2024	本工程
3	铲车	2	中国	2025	本工程
4	铲车	2	中国	2024	本工程
5	砂浆搅拌机	3	中国	2025	本工程
6	自卸汽车	5	中国	2024	本工程
7	卡车	20	中国	2026	本工程
8	洒水车	4	中国	2025	本工程
9	破碎锤	4	中国	2025	本工程
10	配电柜	1	中国	2026	本工程
11	越野车	2	中国	2024	本工程
12	越野车	2	中国	2025	本工程
13	面包车	5	中国	2025	本工程
14	面包车	5	中国	2024	本工程
15	对讲机	10	中国	2025	本工程
16	水泵	10	中国	2024	本工程
17	搅拌机	5	中国	2025	本工程
18	游标卡尺	2	中国	2024	本工程

19	台　称	3	中国	2025	本工程
20	水准仪	3	中国	2025	本工程
21	高精度水准仪	2	中国	2026	本工程
22	全站仪	1	中国	2025	本工程
23	塌落度检测仪	2	中国	2025	本工程
24	全站仪	10	中国	2024	本工程

附件 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	/	/	/
其他人员	/	/	/	/
	/	/	/	/
	/	/	/	/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姜紫薇	项目经理	工程师	/
技术负责人	张强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造价管理	李薇	造价员	工程师	/
质量管理	郑利军	质量员	工程师	/
材料管理	李伟	材料员	中级级工程师	/
计划管理	席志轩	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
安全管理	刘羽	安全员	工程师	/
其他人员		商务合同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
	/	/	/	/

附件 4：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责任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蓝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西北有色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加强建筑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做好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消除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杜绝重大伤亡事故的发生。为保护国家财产和职工人身的安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履行双方各自职责，发包方和承包方就蓝田县 2026 年地质灾害防治体系建设项目(三里镇乔村九组崩塌治理项目)，特签订本工程项目《安全生产责任书》。

一、甲、乙双方安全职责

(一)、甲方安全职责

1、甲方应向乙方认真贯彻国家及上级主管部门制定的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制度，及时传达(转发)上级安全文件(会议)精神和有关资料，做好安全监督、检查、指导工作。

2、对乙方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发现隐患、违章要及时告知，并要求乙方整改。

3、配合乙方协调解决外围事宜。

(二)、乙方安全职责

1. 建立、健全项目部安全生产责任制，组织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保证安全生产措施的有效实施。

2. 加强项目安全管理，督促、检查项目施工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安全事故隐患，及时报告安全生产情况。

3. 组织对进场工人的安全生产教育，增强工人的安全防范意识，遵守国家和相关部门所制定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4. 在安排施工生产任务时，要认真进行安全技术交底，严格执行本工种的安全操作规程。

5. 上班前应先对所使用的各种机具、机械设备、防护用具以及作业环境进行安全检查，发现问题立即采取整改措施，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6. 开好班前安全生产会，并根据作业环境和职工的思想、体质、技术等状况合理地分配生产任务。.

7. 必须按照劳动保护规定，配备齐全的劳动保护用具、用品。督促施工人员自觉穿戴好

安全防护用品，做好安全防护工作。

8. 建立严格的对易燃、易爆等危险品管理制度和使用规范，配备充足的安全防护物品和器具。

9. 应在施工现场周边设立围护设施和警示标志，施工前乙方向员工交代施工中有关安全、防护等规章制度及要求，提高员工的安全思想意识，督促员工自觉遵守安全纪律、制度法规。

10. 施工过程中，应注意高低压架空线及地下管线，如遇有紧急情况，应及时采取保护措施并告知甲方。

11. 机械设备、脚手架等设施，在搭设、安装完毕并按规定验收后方可使用，严禁在未检验或检验不合格情况下投入使用。

12. 特种作业必须持证上岗，严格执行《国家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考核管理规定》严禁违章、无征操作。

13. 严格制定用电管理制度，做好三级用电保护措施。

14. 施工现场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严禁垃圾乱堆乱放，禁止将有毒有害废物作土方回填，泥浆未作处理禁止排入排水设施或河道。有效控制施工过程中的扬尘、噪声和污染。按有关规定运输建筑材料，处置建筑渣土和各种废物。

15. 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对存在的问题要制定整改措施并落实到位。按规定时间上交安全检查整改情况书面材料，并向甲方及时报送整改情况。

16. 乙方严格执行安全文明施工，因乙方原因导致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负并承担法律后果，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乙方需达到的安全责任目标

1. 本工程不发生任何机械伤害事故；

2. 本工程不发生任何中毒事故；

3. 本工程不发生任何火灾事故；

4. 本工程不发生任何触电事故；

5. 本工程不能发生由于工作原因导致打架而引起的受伤事件。

三、本责任书未注明事项，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规范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发包人（公章）：

地　址：蓝田县蓝新路7号

承包人（公章）：

地　址：西安市灞桥区新医路79号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9 日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9 日